

证券代码：002235

证券简称：安妮股份

公告编号：2020-008

厦门安妮股份有限公司

第四届监事会第三十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监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监事会会议召开情况

厦门安妮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20年1月16日下午16:00在公司会议室召开第四届监事会第三十次会议。本次会议于2020年1月12日书面通知了各位监事，会议由监事会主席王惠女士召集和主持，会议应出席监事三名，实际出席监事三名，会议以现场会议的方式召开。会议的召集和召开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的规定。

二、监事会会议审议情况

与会监事经认真审议，一致通过如下决议：

审议通过了《关于监事会换届选举提名第五届监事会股东代表监事候选人的议案》。表决结果：同意3票，弃权0票，反对0票。

同意提名王惠、王艳超为公司第五届监事会股东代表监事候选人。

上述股东代表监事候选人中，最近二年内曾担任过公司董事或高级管理人员的监事人数未超过公司监事总数的二分之一；单一股东提名的监事未超过公司监事总数的二分之一。

职工代表监事将由职工代表大会选举产生。

监事会同意将本项议案提交公司2020年度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并以累积投票方式表决，以上股东代表监事候选人获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后，将与公司职工代表大会选举产生的职工代表监事共同组成公司第五届监事会。

股东代表监事候选人简历见附件。

特此公告！

厦门安妮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会

2020年1月16日

附件：

厦门安妮股份有限公司

第五届监事会股东代表监事候选人简历

1、王惠，女，汉族，1985年生，中国国籍，无永久境外居留权，2010年集美大学函授本科毕业；2005年3月-2008年5月就职于厦门固特友橡胶有限公司任总经理助理；2008年6月至2010年4月就职于厦门市亿林电子技术开发有限公司任营销总监助理；2011年3月至今任厦门安妮股份有限公司商纸事业部总经理助理。

王惠女士未持有公司股份，与本公司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其他持有公司5%以上股份的股东及公司拟聘的其他董事、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无关联关系；最近三年内未受到未受过中国证监会及其他有关部门的处罚和证券交易所的惩戒，不存在《公司法》及相关法律法规中规定的不得担任公司监事的情形，不属于最高人民法院公布的“失信被执行人”。

2、王艳超，女，汉族，1988年生，中国国籍，无永久境外居留权，大学本科学历；2008年至今任公司人力资源部薪酬负责。王艳超女士未持有公司股份，与本公司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其他持有公司5%以上股份的股东及公司拟聘的其他董事、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无关联关系；最近三年内未受到未受过中国证监会及其他有关部门的处罚和证券交易所的惩戒，不存在《公司法》及相关法律法规中规定的不得担任公司监事的情形，不属于最高人民法院公布的“失信被执行人”。